

竞争性磋商文件



DAWAY

项目名称：海南省公安厅厅机关 2022 年度信息系统运行
维护项目

招标编号：HNDWZB20220203

采 购 人：海南省公安厅

代理机构：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采购文件：.....	3
四、响应文件提交.....	3
六、公告期限.....	3
七、其他补充事宜.....	3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一、总则.....	1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1
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A 包采购需求.....	31
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B 包采购需求.....	45
第四章 评标办法	49
一、审查标准：.....	49
二、评标标准.....	49
三、磋商小组.....	50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0
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A 包投标文件格式.....	71
一、投标函.....	74
二、开标一览表.....	76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资格条件声明函.....	78
四、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	80
五、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81
六、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82
七、投标保证金.....	83
八、商务、技术需求响应表.....	84
九、其他证明材料.....	86
十、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87
十一、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88
十二、实施方案.....	89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90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1
十五、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92
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B 包投标文件格式.....	94
一、投标函.....	97
二、开标一览表.....	99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资格条件声明函.....	100
四、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	102
五、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103
六、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04
七、投标保证金.....	105

八、商务、技术需求响应表.....	106
九、其他证明材料.....	107
十、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08
十一、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109
十二、实施方案.....	110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111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2
十五、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1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海南省公安厅厅机关 2022 年度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 B2 座 1707 房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02 月 28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NDWZB20220203
2. 项目名称：海南省公安厅厅机关 2022 年度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2569800.00 元（其中 A 包预算金额：1551700.00 元；B 包预算金额：1018100.00 元，报价超过各标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最高限价：2569800.00 元（其中 A 包最高限价：1551700.00 元；B 包最高限价：1018100.00 元）；
6. 采购需求：本项目共分为 2 个标包，其中：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A 包：建设内容包括安保现场指挥部搭建建设内容、已建监控点巡检维护及接入内容、通信设备租赁内容、博鳌视频监控平台升级；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B 包：建设内容包括租赁运营商线路 260 条，实现图像传输、语音复用、视频会议、证件验证、公安网、互联网等功能（具体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7. 合同履行期限：
 - 7.1 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A 包合同履行期限：施工在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保障运行时间至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结束之日止；
 - 7.2 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B 包合同履行期限：线路租用期限：本批线路为一次性租赁，开通时间由甲方临时确定，最晚不晚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至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结束之日止。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前。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副本”；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副本”；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上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6 月份至今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和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提供社保缴费单、缴纳税收凭证或银行付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公司按实际应缴纳情况提供，不能提供的应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1.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年度完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 2021 年 6 月份至今连续三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

1.4 近三年内参加过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无违法记录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原件、供应商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

1.5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承诺函原件）

1.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内。（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政策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B 包的投标供应商需具有《基础电信业务许可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2 年 2 月 17 日至 2022 年 2 月 24 日 ， 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标包名称	标包编号	采购文件售价（元）	投标保证金（元）
博鳌亚洲论坛2022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A包	HNDWZB20220203-A	300.00	10000.00
博鳌亚洲论坛2022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B包	HNDWZB20220203-B	300.00	10000.00

地点：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 B2 座 1707 房。

方式：现场购买（投标人购买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营业执照副本、持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法人代表身份证，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售价：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02 月 28 日 09:00（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路鸿泰大厦 14 楼 2 号开标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02 月 28 日 09:00（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路鸿泰大厦 14 楼 2 号开标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海南省）、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2. 有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3.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支付，银行转账支付的由投标人从其基本账户将保证

金转账至指定账户，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4.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海南省公安厅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涯路9号

联 系 方 式：0898-6883632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 B2 座 1707 房

联 系 方 式：0898-6678066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邹工

电 话：0898-6678066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海南省公安厅厅机关 2022 年度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编号：HNDWZB20220203
2	采购人	海南省公安厅
3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采购预算	2569800.00 元 2569800.00 元（其中 A 包预算金额：1551700.00 元；B 包预算金额：1018100.00 元，报价超过各标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合同履行期限	1. 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A 包合同履行期限：施工在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保障运行时间至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结束之日止； 2. 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B 包合同履行期限：线路租用期限：本批线路为一次性租赁，开通时间由甲方临时确定，最晚不晚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至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结束之日止。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前。
6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有效。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副本”；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副本”；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上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6 月份至今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和依法缴纳税收

	<p>的证明。（提供社保缴费单、缴纳税收凭证或银行付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公司按实际应缴纳情况提供，不能提供的应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p> <p>1.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年度完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 2021 年 6 月份至今连续三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p> <p>1.4 近三年内参加过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无违法记录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原件、供应商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p> <p>1.5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承诺函原件)</p> <p>1.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p> <p>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内。（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p> <p>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政策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p> <p>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B 包的投标供应商需具有《基础电信业务许可证》。</p>
--	--

9	投标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提供</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提供，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本项目各标包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壹万元整（¥：10000.00 元）；</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支付（银行转账需从基本账户转出）。</p> <p>开户名称：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大英山支行</p> <p>银行账号：4605 0100 3136 0000 0168</p> <p>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保证金以转帐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以保证金到帐时间为准。 2. 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 提交保证金的付款人名称、投标人的公司名称须一致，否则投标保证金缴纳视为不合格，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10	开标一览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标一览表”的格式不得自行增减内容，否则自行承担响应无效的风险 2、如是享受评审价格优惠的投标人则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如是小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十三）； （2）如是监狱企业，则须提供省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交原件核查）（详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十五）； （3）如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十四）。
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2022 年 02 月 28 日 09:00（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海口市海秀路鸿泰大厦 14 楼 2 号开标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p>
12	签字或盖章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执行，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

		<p>楚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投标文件正本须加盖骑缝章。</p> <p>2. 投标文件格式中明示要求签字或盖章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在修改处签字或盖公章。</p>
13	响应文件份数	<p>投标文件一式肆份，固定装订，正本壹份，副本叁份。</p> <p>电子文档一份（提供 PDF 格式 1 份，PDF 版格式电子文件须为投标文件正本已签字盖章的完整版，即电子版文件须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附上光盘及 U 盘。</p>
14	唱标信封内含	<p>1、开标一览表</p> <p>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享受评审价格优惠的投标人则须提供）</p>
15	响应文件封套上注明	<p>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信封</p> <p>项目名称：</p> <p>标包名称：</p> <p>项目编号：</p> <p>供应商的名称（加盖公章）：</p> <p>供应商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p> <p>于在 2022 年 月 日 时 分前（开标时间）不得开启</p>
16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p>评标委员会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0 人、专家 3 人组成，评标成员人数为 3 人从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17	唱标内容	<p>1、“开标一览表”所载明的内容</p> <p>2、供应商对响应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予以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响应价格、价格折扣等内容才会被考虑。供应商若有响应报价、价格折扣等未被唱出，应在唱标时及时提出。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p>

18	招标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文件的规定收取,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服务费。
19	验收要求	按标书服务要求和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20	采购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投标人不得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应保证货物与服务的质量，不得进行恶意低价竞争。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条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当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2.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如果中标人无法满足采购人招标文件中的要求或对合同条款有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p> <p>3. 中标人应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送至代理机构处加盖见证章及公示。</p>

一、总则

1. 基本要求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文件第二章中所述服务/货物的磋商响应。

1.2 供应商若存在任何理解上无法确定之处，均应当按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澄清等程序提出，否则，可能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本项目的具体采购单位，名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条；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服务/货物”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所述供应商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4 “潜在供应商”指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5 “供应商”指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并参加响应的供应商；

补充说明：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其分支机构可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即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2.6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合格供应商条件

3.1.1 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供应商均可参加响应。

3.1.2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内；

3.2 关系供应商限制

3.2.1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2.2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3.2.3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3 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供应商的风险

3.4.1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并递交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填写），否则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如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并递交身份证复印件，否则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4.2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签署、密封、标记、递交及修正响应文件的，自行承担响应无效的风险。

3.4.3 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视为不合格供应商。

3.4.4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经发现，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任何时候都有权依法追究供应商的责任：

- (1) 提供虚假的资料。

(2)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4. 响应费用

4.1 无论响应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响应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代理服务费的交纳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5.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政策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

(1)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第四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 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 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 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

格分。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及《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琼财采[2018]61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提交原件核查）。

（4）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

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特别声明:对于未能按照要求填写及未能提供证明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

a.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b.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c. 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绿色产品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如实提供证明材料）

6. 注意事项

6.1 如果没有特别声明或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2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手机短信、电子邮件、信函、传真、网上公告等方式，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一种或多种形式，向潜在供应商发出，手机号码、地址、传真、邮箱等以潜在供应商登记的为准。如供应商信息登记有误、手机信号故障、传真线路故障、潜在供应商手机无法接通等原因，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供应商，除非有充足的证据表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已经明知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所必须的信息，以及响应、开标、

评标和签订合同等有关规定。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标办法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文本）
- (6)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补遗、澄清或修改；补遗、澄清或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须在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发布公告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首次递交响应文件和磋商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当事人受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 澄清或修改后的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有关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澄清及变更信息以第一章指定网站公告及下载内容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潜在供应商须及时关注关于本项目采购信息的更新事项，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9. 其他

9.1 标前答疑会和现场踏勘

9.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答疑会或/和现场踏勘的，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答疑会或/和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供应商如不参加的，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踏勘现场的，供应商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

9.1.2 答疑会上，采购代理机构或/和采购人将解答供应商的疑问。

9.1.3 采购代理机构或/和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如有），供供应

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代理机构或/和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1.4 采购代理机构不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 1 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

9.1.5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答疑或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9.2 述标和/或产（样）品演（展）示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和/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关规定。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供应商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0.2 计量单位：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响应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0.3 货币单位：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11. 知识产权

11.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1.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1.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1.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2. 响应文件要求

12.1 响应文件分为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供应商应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具体填写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供应商应仔细阅读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响应文件须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被视为响应文件完整性有缺陷。

12.2 技术部分指供应商提交的能够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商务部分指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但不限于文字资料、证书复印件和数据报表等。

13. 响应文件编写

13.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对响应材料格式部分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并编制目录，响应文件应装订牢固不可拆卸（如：胶订）。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应当由供应商承担。

13.2 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者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者转包给大型企业。

14. 响应报价

14.1 响应报价要求

14.1.1 所有响应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1.2 总投标价包括：该项目需要从事的工作费用（如资料费以及投标人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其他费用）及所有价内价外税金及合理利润等，采购人不再为此次项目支付任何费用。

14.1.3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分项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服务内容、总价及其他事项。开标一览表中价格填报处不应有空白，如无费用可填报“/”。

14.1.4 供应商对响应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14.1.5 响应的报价优惠应对应开标一览表提供相应的明细清单。除报价优惠外，任何

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货物、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将不具有竞争优势。

14.1.6 对于有分项及特殊需求的服务内容，应由供应商自行设计相关格式。供应商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4.2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14.3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 22.3 条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采购活动免受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化为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未及时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的，其责任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3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响应有效期一致，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5.4 供应商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在“付款人”一栏中填写响应单位名称（须与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为准。

15.5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退还的除外。

15.6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 (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的；
- (2)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3) 成交后放弃成交、不领取或者不接收成交通知书的；
- (4)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 (6) 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的；
- (7)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8)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给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6.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6.1 本项目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7 条。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无效。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不得撤销响应文件。

1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供应商拒绝上述要求的，其投标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响应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响应有效期延长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同意响应有效期延长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不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响应有效期满自动失效。

17.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17.1 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17.2 响应文件签署要求如下：

- (1) 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单位公章，且与投标人单位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2) 响应文件由投标人的投标代表在规定处签字，并逐页加盖公章；
- (3) 响应文件如有改动，必须在改动之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投标代表签字摁手印；
- (4) 正本、副本必须打印装订，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正本所

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鲜章，否则投标无效。

(5) 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7.3 投标人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如自有格式并按其格式编制的响应文件，其内容必须包含“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的实质性内容并受其约束。

17.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及加盖公章。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8.1 响应文件的密封

投标文件纸质版一式肆份（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固定装订（注：胶装），响应文件密封在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 1 个包、副本 1 个包、唱标信封 1 个包）。提供电子 PDF 格式 1 份（PDF 版格式电子文件须为投标文件正本已签字盖章的完整版，即电子版文件须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并将 U 盘及光盘（标明公司名称）与“开标一览表一份”一起装入在“唱标信封”中，信封外注明“唱标信封”。密封封口处须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响应文件封套上标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内容，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唱标信封”字样。封套上标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内容。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有权不予接收其递交的投标文件。亦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8.2 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

18.2.1 投标方应将响应文件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18.1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第一章/投标邀请注明的递交响应文件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或传真的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或者在第一章/投标邀请中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其任何文件。

18.2.2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以开标会场签到为准）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响应文件原封退还给投标人；

18.2.3 参加投标投标人数量满足三家或以上的，同一时间予以开标，开标后，响应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19. 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

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8 条规定密封和递交，还须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送达规定的响应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响应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9.3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截止时间以后修改或/和撤回响应文件。

20. 供应商注意事项

20.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其响应无效, 书面报告财政部门: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个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0.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 响应无效:

- (1)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3 在评标期间, 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评审公正性的任何活动, 将导致响应无效, 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相关规定, 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 并邀请供应商代表参加。如果不参加开标的, 则视同该供应商承认开标记录, 且不得事后对开标记录提出任何异议, 否则, 其响应将作无效响应论处。

21.2 开标时按规定查验纸质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对密封等情形确认后响应文件当

众拆封。

21.3 评审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审查。供应商的资格审查一般包括有效的营业执照、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纳税及社保资金的良好记录等（详见符合性审查表）。资格审查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确认承诺、现场查询等方式进行。

21.4 审查合格供应商进行磋商提交最终报价。

21.5 唱标环节由评审工作人员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等“开标一览表”所载明的内容及最终报价。供应商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或对开标过程、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相关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及时声明。

21.6 评审工作人员做开标记录，并在开标后要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 评审

22.1 评审步骤与要求

22.1.1 组建磋商小组

22.1.1.1 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磋商文件的规定，结合本磋商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1.1.2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磋商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作为评审专家参加评审，采购人代表不能以专家身份参与评审，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评审。

22.1.1.3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符合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规定情形的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22.2 磋商准备与符合性评审

22.2.1 响应截止时间后，磋商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基本要求：内容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

22.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22.2.3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

文件的要求。

(1) 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是指与磋商文件的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响应产品的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响应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响应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

- ①应当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响应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②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无效的；
- ③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 ④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 ⑤响应产品性能、规格、数量、交货时间、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售后服务承诺等不满足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要求和超出采购人可接受的偏差范围的；
- ⑥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报价的；
- ⑦不符合磋商文件有关分包、转包规定的；
- ⑧联合体响应文件未附联合体响应协议书的；
- ⑨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⑩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 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响应截止时间后修正，但磋商小组将允许修正响应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4)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响应人不得再对响应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的响应。

22.2.4 响应文件的细微偏差是指在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响应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2.3 响应的澄清

22.3.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

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响应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响应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3.2 响应人必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人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可拒绝该响应。

22.3.3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响应人的报价与各响应人报价的平均报价价差较大，存在明显不合理，有低于成本价或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影响公平竞争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响应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响应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可拒绝该响应。

22.4 对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2.4.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响应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响应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4.2 符合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可以为2家。

22.4.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人，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响应人的投标保证金。

22.4.4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2.4.5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成交候选响应人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

得作为评审依据。

22.4.6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响应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2.4.7 综合评分法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30%至6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10%至30%。采购项目中含不同采购对象的，以占项目资金比例最高的采购对象确定其项目属性。符合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三项的规定和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

22.4.8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响应人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22.4.9 磋商小组只对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原则、方法和成交条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

22.5 确定成交供应商

22.5.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响应人，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响应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2.5.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响应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2.5.3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投标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

的原则确定其他响应人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5.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名单中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也可授权磋商小组按本条规定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2.5.5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2.5.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响应人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23. 定标准则

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4. 成交通知

24.1 由采购代理机构在省级及以上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布成交结果，向成交供应商发送《成交通知书》，并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发送《评审结果告知书》，但该成交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成交的供应商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

24.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4.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出现争议的，报财政部门处理。

24.4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如属于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5. 合同签订

25.1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

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成交供应商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25.4 供应商成交及签订合同后，不得擅自转包。

26. 合同履行

26.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6.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7. 验收：

由采购人组织，供应商配合，根据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响应情况及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28. 质疑提出

28.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8.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有权拒绝接受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多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9. 质疑函

29.1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编写。

29.2 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29.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响应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

30. 质疑受理

30.1 质疑书原件可采取当面递交或邮寄、快递的方式送达代理机构。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质疑提起日期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或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之日计算，受理日期则以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质疑函的，质疑人可以在质疑有效期内以清晰扫描及时将质疑事项告知代理机构，并提供邮寄件、快递件的有效查询方式。

30.2 质疑函接收信息

联系部门：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及联系人：0898-66780669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 B2 1707

30.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 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 (4)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5)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0.4 质疑函的形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一次性告知质疑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修改后重新提交。法定质疑期内质疑人未重新提交，或者重新提交的质疑仍不符合形式规定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质疑函未按照磋商须知正本 29.2 条要求提供的；

- (2) 质疑函未按照磋商须知正本 29.3 条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 (3) 质疑函未使用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编写的；
- (4) 质疑函内容不全的。

30.5 代理机构应于收到质疑函后一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函的形式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质疑，应当受理并向质疑人发出质疑签收单。收到质疑函原件并向质疑人发出质疑签收单之日，为质疑正式受理之日。

质疑函在质疑有效期内需要修改、补充的，以提交修改或补充的质疑函原件并发出质疑签收单之日作为质疑正式受理之日。

31. 采购项目终止

31.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后，磋商小组应作出书面报告。

31.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响应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31.3. 终止采购活动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终止采购活动原因通知所有响应人。

32. 保密和披露

32.1 供应商自领取磋商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2.3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

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3. 法律法规适用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博鳌亚洲论坛2022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A包采购需求

一、安保现场指挥部搭建建设内容

在博鳌搭建相关指挥部，包括相关酒店、检查站监控等图像接入，相关区域、视频会议及电话等与博鳌指挥中心进行联网部署、验证网点接入、会议期间技术保障等。

所有系统搭建完毕后分3组人现场保障待命；一组在博鳌指挥部、一组在外围，一组在省厅，负责突发故障的应急维护。

内容如下：

1、2个酒店内部监控图像接入

将甲方指定的2个酒店内部所需监控点的图像信号接到博鳌指挥部。

2、4个公安检查站网络、监控图像、视频会议等接入

把甲方指定的4个公安检查站的无线通信系统、网络系统、车辆管控子系统、人员通道监控子系统、监控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等开通使用，各检查站信号各自通过链路接入到博鳌指挥部。

3、博鳌2个分控室搭建

在博鳌区域搭建临时分控室2处，由甲方指定地点。

4、50个重点酒店验证网点部署接入，由甲方指定地点。

5、30个临时任务备用点位安装，点位由甲方现场指定。

6、9个站点与省厅博鳌现场指挥部联网部署

将9个相关站点的设备与博鳌指挥中心进行联网部署，且会议结束后进行拆除等工作，由甲方指定地点。

7、博鳌会议期间保障

完成省厅博鳌指挥部相关设备安装及调试等内容，会议结束后进行拆除等工作；负责做好省厅现有的2套会议系统终端及其他会议系统视频会议终端的安装调试并在会议期间提供24小时值勤服务。所有系统搭建完毕后分3组人现场保障待命；一组在博鳌指挥部（至少每班3人，人员须具有图像监控、音响安装调试、计算机操作等技能证书）一组在外围，一组在省厅，负责突发故障的应急维护（注：3组保障人员所需车辆、住宿、餐费由中标单位负责）。其中指挥部根据实际情况按需部署。

8、历年硬件设备维修

主要为历年硬件设备维修(不含摄像头部分),该项费用定为7万（注：按实际发生维修费用收取，超出部分从预备费支出）。

备注：以上内容根据实际情况按需部署并结算费用。

二、已建监控点巡检维护及接入内容

巡检维护及接入博鳌182个重点部位监控点：

对博鳌内外围区域182个监控点的前端设备进行巡检、修复、调试、擦拭干净等，使之正常工作，以及已拆回省厅设备进行检测、重新立杆安装、调试，使之正常工作，并通过运营商链路传输到博鳌指挥部接入系统使用。

工作包括：对摄像头、光端机等设备进行检查，维修或更换损坏部件，包含丢失设备的采购，对被破坏的电源重新进行电源接驳以及重装等工作（协调定点、重新立杆、路由确认、敷设电源管道、布放电源线、配电配线等），并与指挥部联网调试等。

（备注：该区域监控点位清单届时由甲方向中标单位提供。）

三、通信设备租赁内容

租赁内容：

- 1、租赁4辆工作用车。租期一个月（含油费）；
- 2、租用35部北斗卫星定位终端设备，提供安装、开通设备通讯等服务，提供任务期全天候值守保障维护服务；
- 3、租用电视电话会议系统一套，内含MCU、16个会议终端、16个会议摄像机等主要设备及厂家工程师现场服务费等；
- 4、租赁20个摄像机、20个人脸、6套车辆设备、6套5G智能无线布控球、2台全景特写一体化摄像机、10台执法记录仪及安装。

备注：以上内容根据实际情况按需部署安装并结算费用。

四、博鳌视频监控平台升级

需对博鳌原监控实战平台进行整体全新升级。除了保留原有的车辆应用、视频上下级联服务及通道数量、视频监控、车卡、电警等设备的接入数量授权（数量不设上限）等功能模块外，升级后的监控平台还具备基础功能（含视频预览、录像回放、电视墙控制、电子地图、点位收藏等功能）、特勤安保应用（含任务路线创建、展示、同步、点位控制等应用）、基础运维（含统计数据概况、资源运行、视频异常问题统计、视频诊断、录像检查、录像保存情况统计、监控点离线时长统计等运维监测）等功能模块。

（一）基础功能：

(1) 视频预览：支持即时回放功能，支持针对即时回放画面进行抓图、回放、视频增强、音频播放、对讲、录像保存、播放控制、单帧倒退及单帧前进；支持多画面保存为预案，支持多画面同时抓图、同时录像、全部关闭、批量收藏等功能；支持多屏播放，支持切换画面为 1、4、9、16、25 等多种模式及自定义屏幕分屏；支持全屏播放，支持主子码流切换播放，针对实时预览画面，支持抓图、录像、放大、云台控制、切换主子码流、一键上墙、点位分享、切换录像回放、关闭画面等功能；支持数据级联，支持 GB28181 平台和点位的对接共享。

(2) 录像回放：支持画面抓图、录像、电子放大、视频增强、音频播放等功能；支持录像向前定位功能，支持多画面播放；支持多路同时下载；支持针对录像进行标签标注，支持多画面同时抓图、同时录像、收藏、全部关闭功能；支持单画面及多画面播放控制，支持画面倒放、逐帧倒放、逐帧前进，支持调整画面播放倍速，支持 1 倍、2 倍、4 倍、8 倍、16 倍快速播放，也支持 1/2、1/4、1/8、1/16 倍速慢放；支持切换画面为 1、4、9、16 分屏，支持全屏播放。

(3) 电视墙控制：支持电视墙预览轮巡；支持设置上墙码流；支持码流切换；支持模糊搜索监控点位。

(4) 电子地图：地图支持拖动、滚轮放大缩小、重置恢复至地图初始化时的原始中心位置和地图层级；支持在地图上测量距离、面积，支持地图操作清除及截屏；支持框选、圆选、点选、线选、多边形选等多种方式进行地图空间查询；支持对查询结果进行按类过滤展示；支持对不同类型点位进行预览、回放、批量收藏、预览上墙等操作；支持控制监控点在地图上显示或者隐藏，支持根据监控点各种属性进行显示筛选；支持卡口资源在地图上的显示、隐藏及筛选；支持资源名称、朝向等标识内容在地图上的显示与隐藏；支持联动播放关联的视频点位。

(5) 点位收藏夹：支持收藏夹点位展示，支持查看我的收藏及分享给我的收藏；支持创建新的收藏夹分组，并支持编辑、修改排序以及删除个人收藏夹分组；支持查看收藏夹内点位，对收藏夹内点位进行查看详情、预览及回放，支持添加及删除收藏夹内点位；支持对收藏夹内进行区域广播，支持将创建的分组分享给其他用户，支持统计收藏夹被分享的用户数支持查看其他用户共享的收藏夹分组，并支持查看分享人及分享时间。

（二）特勤安保应用：

(1) 创建任务路线：支持创建路线，添加路线编号、路线名称。

(2) 编辑任务路线：支持编辑路线编号、路线名称、路线点位，同个点位可收藏至不同路线中，支持点位排序，可自动关联路线上的点位，并按顺序进行排序。

(3) 删除任务路线：支持删除路线。

(4) 路线任务展示：支持展示路线列表及信息，提供路线创建、编辑，地图显示，任务执行等。

(5) 任务路线同步：支持同步任务路线同步至视频应用，电子地图，电视墙应用中。

(6) 任务路线点位控制：根据路线方向，自动调取点位云台，调整至合适方位；

(7) 勤务任务执行：支持自动或者手动切换路线点位展示，支持在地图上实时预览点位，地图上显示车队位置，点位一键上墙等操作。

(三) 基础运维

(1) 数据概况展示：支持监控点总数、监控点在线率、图像正常率、录像完整率等数据进行统计；支持统计数据明细查看，支持以区域对接过进行筛选。

(2) 区域资源运行情况展示：支持资源运行情况包括统计以及运行排名，包括监控点在线率、图像正常率、录像完整率、编码设备在线率等，支持各统计项明细查看功能。

(3) 点位运行情况趋势图：支持监控点按不同时间段进行在线率及图像正常率数据展示。

(4) 视频异常问题统计：支持视频按不同时间段进行异常项及图像异常项数据展示。

(5) 一键运维：支持针对所选区域下的监控点状态、录像巡检状态、视频诊断状态及点播状态进行一键巡检，并展示异常状态及在线状态数据，同时支持巡检数据导出。

(6) 区域计分排名：支持依照所选区域及其子区域的巡检得分排名。

(7) 在线检测：支持统计图展现总结监控点总数、在线数、离线数、在线率等展现支持以列表方式展现统计结果，包括监控点名称、所属区域、Ip 地址、在线状态等；支持离线原因展现；支持统计结果导出；支持监控点查看，详情包括基本信息（所在区域、监控点名称、IP 地址及端口号、设备厂商、设备状态、在线时间、离线时长、资源编码等）；支持按照时间区间查询历史状态；支持监控点在线状态重巡；支持本

级/级联监控点取流链路诊断；支持展示监控取流链路诊断结果；支持展示设备最近告警信息及监控点最近告警信息。

(8) 视频诊断：支持对监控点总数、图像正常数、图像异常数等进行展现；支持展现统计结果，包括监控点名称、所在区域、IP 地址、诊断结果、异常项、码流延时、清晰度、在线状态、巡检时间等；支持诊断图片查看；支持点位图像重巡；支持诊断详情查看，包括基本信息（所在区域、监控点名称、IP 地址及端口号、设备厂商、诊断结果、设备状态、异常原因等）、图像诊断截图(异常项展现)、历史诊断结果查看；支持以诊断结果、IP 地址、监控点名称、异常原因、在线状态等开展查询应用；支持监控结果导出；支持级联点位图像质量巡检。

(9) 录像检查：支持监控点总数、录像完整数、录像丢失数等进行统计；支持按照巡检结果、录像日期、监控点名称、IP 地址、存储类型、录像保存天数开展查询应用；支持结果导出；支持录像监控结果展现，展现项包括监控点名称、所在区域、IP 地址、巡检结果、断续频次、录像保存天数、存储类型等；支持录像详情查看；支持对历史录像记录做并集处理；支持今日录像检测（T-30 分钟）、录像一键复核应用支持事件录像，手动录像归并支持级联点位的录像状态巡检。

(10) 区域运维统计：支持按月、时间区间对各区域监控点在线率、图像正常率、录像完整率进行统计考核；支持区域运维展现支持列表形式对各区域考核结果进行展现，展现项包括所在区域、总数、监控点在线率、图像正常率、录像完整率等结果导出；支持计算公式展现支持统计结果中各权重项配置功能。

(11) 视频质量统计：支持各区域视频质量展现；支持展现视频质量统计明细，展现项包括所在区域、总数、未配置数、异常数、等明细统计；支持统计结果导出。

(12) 录像完整性统计：支持录像完整率统计图展现支持按照月、时间区间进行统计；支持对各区域录像情况统计结果进行展现，展现项包括所在区域、录像完整率、统计区间内每日录像完整率，支持区域查看监控点完整性详情；支持统计结果导出。

(13) 取流情况统计：支持按月、时间区间对各区域取流情况进行统计；支持对各区域结果进行展现，展现项包括所在区域、监控点名称、关键帧时延、信令时延、视频流时延、取流总次数、取流成功次数、取流成功率等；区域可以点击详情，详情展示每个监控点的录像情况，支持统计结果导出。

(14) 监控点实时统计：支持对各区域监控点在线率进行展现；支持对各区域结果进行展现，展现项包括所在区域、总数、在线数、离线数、在线率等；支持统计结果导出。

(15) 录像保存情况统计：支持对各区域录像达标率进行展现；支持各区域结果进行展现，展现项包括所属区域、达标数、未达标数、录像达标率等；支持统计结果导出。

(16) 监控点离线时长统计：支持按照离线时长、时间区间、区域对系统点位的离线情况进行统计；支持统计明细展现，展现项包括监控点名称、所在区域、IP 地址、当前在线状态、离线时长、未录像时长、状态变化次数等；支持统计结果导出。

硬件方面新购置 2 台服务器用作平台、数据库和基础框架搭建，同时暂利旧 4 台服务器用作存储、级联、接入模块等。

五、需求清单

序号	内容	描述及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现场指挥部搭建				
1	相关酒店监控图像接入（由甲方指定地点）	工程量描述：协调酒店、设备安装、线缆连接、调试等部署，会议结束后拆除设备并运输到省厅仓库。	点	2	
2	4 个检查站监控图像接入（由甲方指定地点）	工程量描述：协调、配合运营商、设备调试等部署，视频会议、管控平台、公安网互联网视频专网的接入等。	点	4	
3	博鳌 2 个分控室设备安装部署（由甲方指定地点）	工程量描述：各分控室设备安装调试，包括电视、交换机、高清视频会议终端、会议摄像机、视频编解码器、中转台等设备的安装调试，配合运营商进行链路调测，会议结束后拆除分控设备并运输到省厅指定仓库。	点	2	
4	验证点网络部署接入	工程量描述：设备安装、线缆连接、调试等部署，会议结束后拆除设备并运输到省厅仓库。	点	50	
5	30 个临时任务备用点位安装	摄像头等设备利旧，根据实际安装点位核算。	点	30	
6	9 个站点与公安厅博鳌现场指挥部联网部署（由甲方指定地点）	工程量描述：设备清点、检测、标记、运输、安装调试、会议结束后拆除等，共 9 个站点。	点	9	
7	博鳌地区会议期间保障	工程量描述： 工程量描述：从省厅设备运输搬运到博鳌指挥部，包括清点标记、搬运、仓储等。指挥中心设备安装调试，包括机柜、服务器、硬盘录像机、核心交换机、视频会议终端、会议摄像机、视频编解码器等设备的安装调试，配合运营商进行链路调测，会议结束后拆除博鳌指挥部设备并运输到省厅指定仓库。 对博鳌指挥部、各分控室、各检查站、外围等系统	项	1	

		进行应急保障，确保各系统正常运行，共分为3个点（地域）进行实施。			
8	历年硬件设备维修	工程量描述：该项定价为7万元，按实际发生维修费用收取	项	1	
二	已建监控点巡检维护及接入				
1	博鳌已建监控点维护接入（约182个点）	工作包括：对摄像头、光端机进行检查，维修或更换损坏部件，对电源被破坏的，重新进行电源接驳以及重装等工作（协调定点、重新立杆、路由确认、敷设电源管道、布放电源线、配电配线等）。	项	1	
三	通信设备租赁				
1	租用工作保障车				
1.1	工作车	1个月（5座以上SUV商务车），每辆车租赁费不应高于15000元	辆	4	
		油费（实报实销，此项不低于8000元）	项	1	
2	租赁警用车辆北斗卫星定位终端				
2.1	应用平台地图更新	根据用户实际应用，对论坛永久会址区域内建筑物布局进行应用平台地图更新绘制。	套	1	
2.2	北斗定位终端设备租赁费用	主要功能：查询功能，车辆远程控制功能，车辆报警功能，数据管理功能，通话功能等。 外形尺寸：155mm*190mm*58mm。工作电压：直流12V~24V 工作电流：正常状态 <200mA @12V；最大工作电流 <3000mA @12V 工作温度：-20℃~+75℃；存储温度：-40℃~+80℃ 工作环境相对湿度：5% ~ 85%	台	35	
2.3	北斗定位终端设备安装	含设备安装，流量服务费和设备SIM卡开通费用	台	35	
2.4	工程服务费	终端设备安装拆卸、车辆租赁、系统调试及坐席监控等工作所需。 3名工程技术人员15天工程服务费，3人共45人日。	项	1	
3	视频会议系统租赁				
3.1	国密级多点控制单元（MCU）	1. 设备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ATCA架构插卡式设计。单台设备具备2个主控板插槽，业务板卡插槽数≥4。 2. 支持ITU-T H.323和IETF SIP通信标准，会议速率支持128Kbps—8Mbps。 3. 支持H.261、H.263、H.264、H.264 High Profile、H.265视频编解码协议，具备较强的兼容性。 4. 支持G.711、G.722、G.728、G.722.1AnnexC、G.719、MPEG4-AAC LC/LD、Opus等音频协议，可达到20KHz以上的宽频效果。 5. 支持4K30、1080p60、1080p30、720p60、720p30高清图像格式，并向下兼容4CIF、CIF标清图像格式。	台	1	

		<p>6. 支持双流功能，在保证主视频 4K30fps 前提下，辅视频也可以支持到 4K30fps 或 UXGA 60fps</p> <p>7、设备支持 H. 265 全编全解技术，支持 4K30、1080p60fps 编解码，每个参会会场均能够独立观看不同的多画面图像。</p> <p>8、设备支持同一平台同时接入会议室型终端、桌面型一体化终端等。</p> <p>支持内置会议管理系统，B/S 架构，通过 WEB 方式登录统一管理平台即可完成系统的配置和所有的会的操作，包括域管理、用户管理、设备管理、会议管理、资源管理、营帐管理、报表管理、运维管理。</p> <p>9. 支持对会议进行实时的监控预览，包括会议中的所有终端、广播的多画面等。除了预览图像，还可以聆听声音。支持预监窗口。</p> <p>10. 单台设备具备高可靠性，本次要求配置支持电源备份、网口备份、主控板备份、媒体板备份、芯片备份，确保设备长时间稳定运行。</p> <p>11. 系统支持国家密码局认定的国产密码算法，保证信息安全自主可控。</p> <p>12. 支持 H. 235 协议的音视频加密，支持 AES256 加密算法，SIP 协议支持 TLS、SRTP 加密。</p> <p>13. 提供产品电信设备入网证、3C 认证的证书复印件。</p> <p>14、本次配置不少于 24 个 4K30fps H. 265 端口或 48 个 1080p60fps H. 265 端口。</p>			
3.2	国密级会议电视终端	<p>1. 采用硬件分体式结构，嵌入式操作系统，非 PC 架构、非工控机架构。</p> <p>2. 支持 ITU-T H. 320、H. 323 和 IETF SIP 通信标准，会议速率支持 128Kbps—8Mbps。</p> <p>3. 支持 H. 261、H. 263、MPEG4、H. 264、H. 264 High Profile、H. 265 视频协议。</p> <p>4. 支持 G. 711、G. 722、G. 728、G. 722.1AnnexC、G. 719、MPEG4-AAC LC/LD、Opus 等音频协议，可达到 20KHz 以上的宽频效果。</p> <p>5. 支持 H. 239、BFCP 双流协议标准。</p> <p>6. 支持 4K30、1080p60、1080p30、720p60、720p30 高清分辨率，并向下兼容 4CIF、CIF 标清分辨率。</p> <p>7. 支持在较低的带宽下实现超高清视频效果，支持 1Mbps 呼叫带宽即可实现 4K30fps 超高清图像。</p> <p>8. 在保证主视频 4K30fps 前提下，辅视频可以支持到 4K30fps。</p> <p>9. 支持不少于 4 路高清视频输入接口、4 路高清输出接口，接口需包括 3G-SDI、DVI-I、HDMI、VGA 高清输入输出接口。</p> <p>10 支持标准的 HDBaseT 视频输入接口，支持视频、供电、控制三线合一，可通过网线作为传输介质。</p> <p>11. 支持不少于 4 进 4 出独立的音频输入输出接口，支持 3G-SDI、HDMI 伴随音频输入输出功能。</p> <p>12. 支持 2 个 10/100/1000M 以太网接口，支持网口热备份。</p>	台	16	

		<p>13. 支持选配触控平板，可实现呼叫、参加、创建会议、一键加入虚拟会议、组织架构、静音/哑音、音量调节、内容共享、摄像头控制、预置位操作、申请主席/发言人、指定主席发言人、添加/删除与会方、退出/结束会议等功能</p> <p>14. 支持 VGA 断电环回，在终端断电状态下，VGA 接口输入输出环回。</p> <p>15. 支持多视功能，终端可将不低于 3 路本地视频输入图像合成 1 路视频，在本地显示或发送到远端，画面合成风格可设置。</p> <p>16. 支持摄像机预置位存储和调用，支持摄像机预置位快照及预览功能，可直观地显示预置位场景。</p> <p>17. 系统具有字幕叠加功能，可通过终端控制系统在本地图像不同位置叠加会场名、横幅、滚动字幕，字体、颜色可设置。</p> <p>18. 终端配套的遥控器采用 ZigBee 控制，可控范围更大，控制信号不会被遮挡。</p> <p>19. 终端具备 OLED 显示屏，可实时显示设备运行状态：启动、升级、休眠、网络异常、IP 地址及号码。</p> <p>20. 支持防火墙和 NAT 穿越。</p> <p>21. 支持 H.235 协议的音视频加密，支持 AES256 加密算法，SIP 协议支持 TLS、SRTP 加密。</p> <p>22. 系统支持国家密码局认定的国产密码算法，保证信息安全自主可控。</p> <p>23. 提供产品电信设备入网证、3C 认证的证书复印件。</p>			
<p>3.3</p>	<p>超高清摄像机</p>	<p>1. 支持壁挂、三脚架安装或吊顶安装等多种安装方式，可按用户需求进行安装。</p> <p>2. 图像传感器采用不小于 1/1.8"4K2K 图像传感器，支持 4K2K (3840×2160) 30Hz、4K2K (3840×2160) 25Hz、1080p60、1080p50、1080p30、1080p25、720p60、720p50 等高清信号输出。</p> <p>3. 支持不小于 12 倍光学变倍。</p> <p>4. 支持广角镜头，水平视角不小于 72°。</p> <p>5. 视频输出接口具备 HDBaseT、HDMI 接口。</p> <p>6. 支持供电、显示、控制多线合一，通过网线实现供电、图像显示、摄像机控制，支持 4K 信号传输。</p> <p>7. 支持 RS422 控制接口，支持标准 VISCA 和 PELCO 协议，支持摄像机通过控制口 RS422 实现菊花链控制。</p> <p>8. 支持中文 OSD 菜单，可在 OSD 中对摄像机进行设置。</p> <p>9. 水平转动范围：≥ ±160°，垂直转动范围：≥ -90° ~50°</p> <p>10. 支持根据安装方向自动翻转图像。</p> <p>11. 支持预置位设置。</p> <p>12. 支持 ZigBee 控制，支持 360° 控制、有遮挡物时也能正常控制。</p> <p>13. 支持终端遥控器通过摄像机反向控制会议终端。</p>	<p>台</p>	<p>16</p>	

3.4	全向阵列麦克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 360° 全向拾音，拾音距离不低于 6m 采用数字音频接口，由高清视频终端供电。 频响 100Hz~22KHz 支持 AGC（自动增益补偿）、ANS（自动噪声抑制）、AEC（自动回声抵消）技术。 支持抗手机干扰功能 支持不少于 3 个麦克风级联部署，可满足更远距离声音采集。 具备哑音开关，可非常便捷的对麦克风进行哑音操作。 具备内置 USB 双流模块，双流模块可通过麦克风自动获取终端 IP 地址。 9. 提供产品 RoHS 证书复印件。 	支	16	
3.5	摄像机控制键盘	可对摄像机进行推拉摇移控制等操作，与上述会议设备兼容。	台	1	
3.6	其他费用	含：设备耗材费、安装调试费、3 名人员往返交通费、人工费、差旅费及驻场服务等，租期共 30 天。	项	1	
4	摄像头等设备租赁				
4.1	摄像机租赁(含支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00 万像素星光网络高清高速智能球机 传感器类型：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彩色：0.0005Lux @ (F1.2, AGC ON)；黑白：0.0001Lux @(F1.2, AGC ON)；0 Lux with IR 宽动态：120dB 超宽动态 焦距：6-192mm，≥32 倍光学变倍 红外照射距离：≥200m 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Hz：25fps (2560×1440)；60Hz：30fps (2560×1440) 视频压缩标准：H.265, H.264, MJPEG Smart 图像增强：120dB 超宽动态，强光抑制，电子防抖，Smart IR 符合 GB/T28181-2016 标准； 支持 35114 加密。 在丢包率设置为 20%且网络直连的环境下，网络延时设置为 200ms，带宽限制为 1Mbps 情况下，画面预览正常不卡顿，且云台响应客户端控制命令的延时时间不大于 200ms 摄像机抓拍图片格式包括 JPEG、JPEG2000、BMP、PNG 及 TIF 防护：IP67 	台	20	
4.2	人脸识别摄像机	<p>(室内 4 个，室外 16 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00 万 星光级 1/1.8" CMOS AI 双目筒形网络摄像机 传感器类型：通道 1：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通道 2：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 通道 1：彩色：0.0005 Lux；通道 2：彩色：0.0005 Lux 人脸抓拍模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 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 支持快速抓拍和最佳抓拍两种模式 最多同时检测≥30 张人脸 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在 IE 浏览器下，重启事件记录可包括正常重启和异常重启 2 种类型。正常重 	台	20	

		启可记录重启的时间、服务类型、用户名、IP/域名信息；异常重启可记录重启时间、异常类型信息。 6. 宽动态：120 dB 7. 通道 1：8~32 mm；通道 2：4 mm； 8. 补光距离：≥50 m 9. 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 10. 支持 PoE 11. 防护：IP67 12. 符合 GA/T 1400-2017 标准；			
4.3	900W 智能卡口单元	1. 摄像单元靶面尺寸：1 英寸； 2. 视频分辨率：最大支持 4096*2176，帧率：1fps~25fps 可调； 3. 图片分辨率：不含 OSD 最大支持 4096*2176，含 OSD 最大支持 4096*2688 4. 支持视频编码格式：H. 264（低、中、高）、H. 265（中）、MJPEG（中） 5. 支持码率范围：32Kbps~16Mbps 6. 支持多码流，至少输出视频主码流+视频辅码流+抓拍图片流 7. 可将录像或图片存储至 TF 卡或客户端，最大支持 256GB 8. 一体化交付设计，摄像单元包含防护罩、高清摄像机、综合控制模块、防雷模块、电源模块、安装支架、存储卡、防尘防水滴面板、视窗玻璃、遮光筒、LED 补光灯等部件 9. 一体化实现视频检测、车辆抓拍、补光控制、图像处理、图片合成、数据传输对联等功能，设备集成度高，单元即系统 10. 水平中心分辨率≥2000TVL，灰度等级≥11级，信噪比≥55dB，宽动态≥120dB 11. 最低照度至少为 0.004lx（彩色），0.002lx（黑白） 12. 在只输出主码流、分辨率设置为 4096*2176、帧率设置为 25fps、码率 8Mbps 时，视频图像传输至客户端的延时时间≤300ms 13. 外壳防护等级，IP66 14. 玻璃视窗透光率≥99% 15. 至少提供 1 个电源接口、2 个 RJ45、3 个 RS485、1 个告警输入、1 个告警输出、1 个存储卡槽、4 个脉冲补光灯同步输出接口、2 个频闪补光灯同步输出接口、1 个光圈控制接口等 16. 摄像单元一体化散热，内部无风扇全密封 17. 防护罩外部要求安装前置黑色遮光筒，且筒的深度≥4cm 18. 补光灯为内嵌横向前置 LED 频闪补光灯，含 12 颗 LED 灯珠 19. 电源适应范围：AC220V±30%	台	6	
4.4	LED 频闪补光灯	1. LED 光效：≥120Lm/W 2. 色温：>5000K 3. LED 灯珠数量：≥48 颗 4. 使用寿命：≥50000 小时 5. 光斑大小：≤5.5m（25M 处） 6. 有效补光距离≤25m 7. 闪光补光光效：在距离补光装置 25m 处，在闪光持续 1ms 时，在基准轴左右 6° 以内，有效光照度≥70 lx；在基准轴左右 6° 以外，有效光照度≤30 lx 8. 频闪补光光效：在距离补光装置 25m 处，同步频	台	6	

		率在 50Hz，持续时间 10 μs 时，在基准轴左右 6° 以内，有效光照度 ≤10 lx；在基准轴左右 6° 以外，有效光照度 ≤6 lx 9. 工作电压：AC220V ±30% 10. 工作温度：-40° C ~ +85° 11. 环保措施：采用自主研发反射器，光能利用率高，严格控制光斑发散角，不干扰驾驶员视线 12. 运维功能：可检测灯内温度、灯电流、灯电压、闪光时光强、闪光次数			
4.5	闪光灯	1. 色温：5500K~6000K 2. 单次闪光曝光指数 (1m@ISO100)：≥45 3. 能量：支持 5-30 焦耳连续可调；待机 <10W 4. 工作温度：-40° C ~ +80° C 5. 环保措施：内置可活动遮光板、防炫目光栅，防止光污染，对驾驶员视觉无干扰，确保行车安全。 6. 闪光补光光效：在距离补光装置 25m 处，在闪光持续时间为 250 μs 时，在基准轴左右 8° 以外的有效光照度比中心有效光照度减少 90%。 7. 有效补光距离：≥50 米。 8. 连续两次补光的最小时间间隔 ≤20ms，点亮时间 0-1ms 可调，回电时间 ≤20ms。 9. 闪光持续时间：10~1000 μs 可调 10. 保护功能：可屏蔽非法触发信号，可屏蔽脉宽 10~1000 μs 的触发信号，当检测到非法触发信号时，闪光灯持续 10s 不发光，待信号恢复正常后开始正常发光 11. 可维护功能：在不拆解设备的情况下，可更换损坏的灯管 12. 运维功能：可通过 RJ45 接口远程监测灯内温度、灯电流（单行或单列）、灯电压、闪光时光强、闪光次数等 13. 红外光/可见光切换功能：支持 14. 接口：红外/可见光控制接口，短接触发接口 15. GAT1202-2014 交通技术监控成像补光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台	6	
4.6	人车卡抓拍机及摄像机布线安装	含人工、车辆租费及油费、住宿费及设备安装调试及拆除等。	点	46	
4.7	5G 智能无线布控球套包	5G 智能布控球套包，1/2.8" 200W 像素，最低照度：彩色 0.0061lux@F1.6、黑白 0.00061lux@F1.6，快门 1~1/30,000s，50 米红外。支持 H.264(BP/MP/HP)、H.265(MP)、MJPEG、SVAC，三码流、1080P/720P/D1，30fps，支持智能追踪、人脸、车牌识别。采用专用磁铁吸附式云台结构，IP66 防护，支持 4G/WiFi/蓝牙，内置 13600mAh 可充电电池组，可无线连接。便携式套包包装。（含含 IPC522 布控球、平板电脑、蓝牙耳机、三脚架等）	台	6	
4.8	全景特写一体化摄像机	360° 全景特写一体化云台，全景摄像机：360° 全景拼接，2400w 像素，输出双路 4K 图像；特写摄像机：200W 像素高清分辨率，40 倍光学变焦，星光级超低照度；特写 50m 红外补光；H.265/H.264。1×双向音频，1×RJ45，3x 外置 TF 卡。支持 5G 全网通，支持人脸识别、车牌抓拍、违停取证、离线布控等智能功能。	台	2	
4.9	执法记录仪	智能版单警执法视音频记录仪，支持同时进行车牌识别和人脸抓取，支持国标，基于 Android 系统，	台	10	

		搭配 2.2 寸触摸显示屏，32G EMMC，整机达到 IP68 标准。3G/4G 全网通网络支持；支持 GPS、北斗双模定位功能；支持 WiFi 视频传输，支持 H.264 High Profile 格式编码，支持 H.265，最大分辨率为 1080P，帧率为 30 帧/秒。带麦克风输入和扬声器输出，具有 PTT 对讲功能。内置蓝牙和 NFC。重要事件一键标记。内置可拆卸 2700mAH 大容量电池，仅录音录像模式下，可满足 10 小时左右正常工作。可外接高清纽扣或耳挂摄像机，增加了顶部工作状态指示灯。			
四	博鳌视频监控平台升级				
1	基础功能	(1)视频预览；(2)录像回放；(3)电视墙控制；(4)电子地图；(5)点位收藏夹。 说明：功能详情请看“货物技术规范及要求中的博鳌视频监控平台升级”章节	项	1	
2	特勤安保应用	(1)创建任务路线；(2)编辑任务路线；(3)删除任务路线；(4)路线任务展示；(5)任务路线同步；(6)任务路线点位控制；(7)勤务任务执行。 说明：功能详情请看“货物技术规范及要求中的博鳌视频监控平台升级”章节	项	1	
3	基础运维	(1)数据概况展示；(2)区域资源运行情况展示；(3)点位运行情况趋势图；(4)视频异常问题统计；(5)一键运维；(6)区域计分排名；(7)在线检测；(8)视频诊断；(9)录像检查；(10)区域运维统计；(11)视频质量统计；(12)录像完整性统计；(13)取流情况统计；(14)监控点实时统计；(15)录像保存情况统计；(16)监控点离线时长统计； 说明：功能详情请看“货物技术规范及要求中的博鳌视频监控平台升级”章节	项	1	
4	平台服务器	CPU: 1 颗 intel 至强系列处理器，核数≥10 核，主频≥2.2GHz 内存: 32G*2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硬盘: 2 块 1.2T 10K 2.5 寸 SAS 硬盘 阵列卡: 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PCIE 扩展: 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网口: 2 个千兆电口 其他接口: 1 个 RJ45 管理接口，后置 2 个 USB 3.0 接口，前置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电源: 标配 550W (1+1) 高效铂金 CRPS 冗余电源 操作系统: HIK OS	台	2	此项 预算 金额 不超 过 8 万元

六、其他要求

1、交付时间与地点要求：在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

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2、年会期间保障要求：对博鳌指挥部、各分控室、各检查站、外围等系统进行应急保障，派人 24 小时驻场服务，确保各系统正常运行。

3、将已建内外围监控点和核心区域监控点完整传输到博鳌指挥部，并能够与指挥部相关平台对接，其中施工过程中部分监控点（例如从农户家接电）所产生的电费 etc 由中标方支付。

4、所有设备的运输、人员搬运费用、车辆及油料等费用由中标公司提供。

5、所有指挥部、酒店安装时所需辅助材料（如插座、RJ45 头、扎带胶布、紧固件、电源线 2.5 平方、屏蔽网线、线槽、以及两个指挥部的桌面台布等）由中标方提供。

6、因年会任务的不确定性，中标方应无条件配合公安厅完成其他额外任务的部署安排。

7、年会结束后，中标单位根据用户需要将部分点位拆除并运输至省厅仓库整齐存放。

8、本项目除新购置的设备外，保质期 1 年。

9、本项目涉及到新购置的设备提供至少 3 年的质量保证期，质保期内，因产品自身质量问题影响采购人使用的，由投标人无条件负责退货和更换。

10、质保期内，服务方式为上门服务，接到有效报障通知后，要求供应商 4 个小时到达现场，到达后 8 个小时内解决问题，如硬件出现故障，供应商应提供同等型号的替代品。

11、提供新购置的设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应完全符合国家相关产品及技术质量标准，符合各系统所要求的数量、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12、根据用户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术监督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等，用户可向供应商提出索赔。

注：除新购置设备外，其他设备均由公安厅提供，中标方须对博鳌区域拆除的设备进行清点和检测，对有故障的设备进行维修，并由中标单位自行运送负责搬运、安装、调试、保障及会议结束后自行拆除运输至省厅仓库整齐存放。

七、年会期间配合其他单位的工作要求

1、投标人应承诺在年会期间配合公安部及国家其他部门完成其指挥部的部署工作，包括设备安装调试等。

2、投标人应承诺在年会期间配合其他相关业务单位完成分控指挥部的部署工作。

博鳌亚洲论坛2022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B包采购需求

本标包按标的链路类型报单价，每类标的投标报价单价超过采购预算单价（下表）则该类标的报价为无效报价。线路约 260 条（具体点为按甲方实际任务需求开通）。

采购预算单价：

类别	标的链路类型	价格（元）	备注
1	2M	800	
2	10M	1500	互联网同价
3	100M	4000	
4	1000M	6780	
5	100M 互联网线	8000	
6	裸光纤（每公里）	500	按需提供光收发器

一、建设内容

租赁运营商线路 260 条，实现图像传输、语音复用、视频会议、证件验证、公安网、互联网等功能。鉴于年会安保任务的特殊性，采购人将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对租赁标的进行调整。

二、需求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一）服务需求清单：

本项目按标的链路类型报单价，具体的 260 条线路清单届时由采购人提供。

（二）线路技术指标：

- 1、线路误码率 $\leq 10E-7$
- 2、线路可用率达到 99.9%；
- 3、接口类型：具备提供通用接口包含但不限于 RJ45、BNC、FC 和光口通信链路接口能力，并能根据甲方的临时要求进行调整。

4、光纤误码率：

. 单模光纤。

- . 损耗系统小于 0.4db/km。
- . 色散系数小于 3PS/KM • NM。
- . 光纤的模场直径, 几何尺寸及机械物理性能等应符合 CCITTG652 建议 和国家 GB7424-87 标准。
- . 光纤衰减曲线应有良好的线性并且无明显台阶。

5、线路接口要求：须根据用户的设备提供相应的接口，同时要求线路所有接口处插入损耗小于 0.3db/对，光纤接头处插入损耗小于 0.1db/对。所有接口应保证重复插拔 500 次以内性能不变。

6、网络传输质量

网络时延上限值为 400ms

时延抖动上限值为 50ms

丢包率上限值为 1×10^{-3}

包误差率上限值为 1×10^{-4}

(三)可靠性:

- 1、保障 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
- 2、投标公司必须有足够的本地维护队伍对所提供线路进行维护；
- 3、中标方须对所有线路进行有效的监控；
- 4、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故障恢复时间不超过半小时。

(四) 每个接入点位须配备独立、专门的通信接入设备。

(五) 会议期间应在博鳌区域提供不少于 3 名技术人员进行现场保障。

三、服务与保障

1、中标方向甲方提供故障申告电话，7×24 小时受理甲方的故障申告，在接到甲方故障申告后及时修复故障，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故障恢复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恢复的应提供备份电路使用。

2、故障排查处理反馈：甲方提出故障申告，通信运营商技术人员每 30 分钟反馈故障排查处理情况，故障恢复后 30 分钟口头反馈结果。

3、科学完善的应急处理预案：要求根据甲方实际应用设计一套科学完善的应急预案，对所有可能的故障或突发事件作出预估并设计应急方案。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详细阐述应急预案的设计思路。

四、安全保密

中标方必须和甲方签订保密协议，双方必须对合作过程中涉及的工作秘密、协议、

业务需求、系统设计等内容和相关事宜保密。

五、线路租用期限

本批线路为一次性租赁，开通时间由甲方临时确定，最晚不晚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至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结束之日止。

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前。

六、租赁标的报价表

本批租赁标的共分 6 类，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有类别标的线路报价。

类别	标的链路类型	价格（元）
1	2M	
2	10M	
3	100M	
4	1000M	
5	100M 互联网线	
6	裸光纤（每公里）	

七、租赁标的分配原则

（一）每一类租赁标的报价最低的中标方为该类标的出租方。如果最低报价有两个中标方，则由甲方指定其中之一为该类标的出租方；如果所有中标方报价相同，则由甲方指定其中一至三个中标方为该标的出租方，每一个中标方出租的标的数量由甲方根据往年博鳌区域线路的现状确定。

（二）根据第 1 条确定提供标的线路的中标方，如果所承租的标的线路中有其中一端位于另一个中标方机房或基站的，由该机房或基站所属中标方提供该标的线路，甲方按提供标的线路的中标方的报价支付租赁费用。

（三）中标方之间通过协商并经甲方同意，可以将本方承租的全部或部分标的线路交由另一个或两个中标方提供，甲方按多个中标方的最低报价支付租赁费用。

（四）如果中标方因故（非因线路资源、人力资源、成本原因）无法按甲方要求提供标的线路，则由甲方指定另外一个或两个中标方提供该标的线路，甲方按指定中标方的报价支付租赁费用。

（五）甲方因工作需要可以增加或减少标的线路并按实际开通的线路进行结算。临时增加的线路如所有中标方都没有资源时由份额最大（按总预算）的中标方提供，并按甲方要求开通的时间内完成。

按照上述原则确定的标的出租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提供标的线路。

八、其它要求

1、由于本项目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因此报价人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功能及资质的要求必须全部满足或优于，否则报价无效。

2、报价人必须根据所报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投标文件。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所报产品的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报价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3、成交人要保持同采购人的密切联系，遇有重大事项及时报告和反馈信息，尊重项目业主方的意见，接受项目业主方的提议、监督和指导。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审查标准：

（一）符合性审查或评标内容凡涉及到提供合同、资质证书或认证等证明材料的，须提供清晰可见的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如有与原件不一致的，无论是在评审过程中乃至成交后，其响应将以无效响应或取消成交资格论处。

（二）无论是评审过程中或成交以后，采购人将视实际需要组织有关人员对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现场核实，如实际情况与响应文件所载内容不符，则取消其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资格，同时按照评标结果顺序替补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

二、评标标准

2.1 评标方法及评标结果排列顺序规定如下：

2.1.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价格、技术、业绩、服务、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环保、节能、自主创新产品等。

2.2.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对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加权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总分。技术类评分因素由技术方面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经济类评分因素由经济方面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政策合同类的评分因素由法律方面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采购人代表原则上对技术类评分因素独立评分。价格和其他不能明确区分的评分因素由磋商小组成员共同评分。

2.2.3 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磋商小组评分的算数平均值。磋商小组共同认定的客观分评审部分，需磋商小组共同讨论、独立打分，存在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分别作出书面说明。根据综合评审结果从高到低排序，磋商小组推荐前3名候选供应商。

2.2.4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2.5 定标程序：

磋商小组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

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相同且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

三、磋商小组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磋商小组根据财库〔2012〕6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判断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是否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须以本采购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而不寻求外部证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1 本项目投标人或者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一）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
- （二）投标文件的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投标有效期等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 （三）投标报价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标底和其他报价规定的；

3.2 通过符合性检查后，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进行第二轮报价即最后报价（详见投标文件格式后所附最后报价表）。

3.3 比较与评价。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详见综合评分详细表）。

3.3 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3.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要对评审数据进行核对，核对，对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提示评委复核，保证公平公正评分。

3.5 出具评标报告。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符合性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

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3.7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供应商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采购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反映。招标采购单位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3.8 供应商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在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投标文件实质性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采购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供应商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供应商公平竞争。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 （二）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 （三）投标文件未提供的材料。

3.9 采购人现场复核评标结果。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评标报告前，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组织 2 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评标委员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 （一）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
- （二）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三）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四) 客观评分不一致的。

存在本条上述规定情形的，由磋商小组自主决定是否采纳招标采购单位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磋商小组采纳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并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建议未被评标委员会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招标采购单位认为磋商小组评标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3.10 废标

3.10.1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二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发布公告媒介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情形。投标人需要知晓导致废标情形的具体原因和理由的，可以通过书面形式询问招标采购单位。

3.10.2 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磋商小组应当对采购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3.11 定标

3.1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自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的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采购文件同时公告。

3.11.2 招标采购单位不退回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3.12 磋商小组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 遵行《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 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 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 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

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3.13 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采购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招标采购单位对采购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招标采购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3.14 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15 磋商小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 （1）投标文件初审（详见附表1）；
- （2）澄清有关问题；
- （3）比较与评价（详见附表2（适用A包）、附表3（适用A包））；
- （4）推荐中标投标人名单；
- （5）编写评标报告。

附表 1：符合性评审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供应商资格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服务承诺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要求服务的内容进行承诺，不响应将被拒绝			
4	磋商保证金	是否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5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7	其它	无其他符合磋商文件中无效投标认定条件或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条件			
结 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磋商小组：

日期：2022 年 月 日

附表 2：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A 包综合评分详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评审 (1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100	10分
2	投标人综合实力 (12分)	投标人具有《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壹级证书的得 5 分。 证明材料：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分
		投标人具有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颁发的“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的得 5 分。 证明材料：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分
		投标人同时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的，每证得 1 分，满分得 2 分。 证明材料：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分
3	同类业绩案例 (20分)	2017 年以来，投标人具有安保通信保障项目案例的，提供 1 个得 4 分，最高 20 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0分
4	拟派投入团队人员 (16分)	根据投标人的服务管理团队人员配置情况（投标人须提供详细人员配置清单）： 1. 投标人项目组成人员具有信息或电子系统、安防工程类技术人员资质证书的，每证得 2 分，最高 6 分。 证明材料：提供证书复印件和 2021 年 6 月以来连续 2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及缴费花名册，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在项目地设有服务机构的，且人员数量为 5-10 人得 6 分，11-20 人得 8 分，21 人以上得 10 分。 证明材料：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人员 2021 年 6 月以来连续 2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及缴费花名册，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6分
5	产品技术选型要求 (22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需求清单参数要求的得 22 分，如有负偏离或不响应情况，每项扣一分，扣完为止。 注：根据需求清单响应表及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22分

6	投标人服务能力(10分)	投标人承诺配合与本项目相关的博鳌新址项目等承建单位做好对接及相关联调调试等的得2分。 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提供承诺函原件。	2分
		投标人承诺在年会期间配合其他单位工作要求的得2分。 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公章。	2分
		投标人在博鳌会议期间保障期间，提供3组人(每组3班)现场24小时驻场保障：一组在博鳌指挥部(至少每班3人)、一组在外围(至少每班2人)，一组在省厅，负责突发故障的应急维护(至少每班1人)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每增加3人得1分，满分6分。 证明材料：提供人员配置清单，至少包含姓名、联系方式、联系电话等信息。	6分
7	备品备件库(3分)	投标人在项目地具有备品备件库的，得3分。 注：需提供备品备件库所在地址，以备采购人核查。	3分
8	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7分)	对项目的理解、认识，设计实施方案的详细、完整、科学、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比： 1. 对服务项目理解明晰，思路清晰，设计实施方案内容全面，售后服务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的得4分(不含)-7分(含)； 2. 对服务项目理解、设计实施方案内容剖析较好，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较好的得2分(不含)-4分(含)； 3. 对服务项目理解分析、设计实施方案剖析基本合理，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求，实施一般的得0分(不含)-2分(含)； 4. 不能提供该部分方案不得分。	7分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折扣比例参见供应商须知正文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附表 3：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B 包综合评分详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评审 (1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100	10 分
2	投标人服务能力(10 分)	投标人承诺有足够的本地维护队伍对所提供线路进行维护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公章）	5 分
		投标人提供对有可能的故障或突发事件作出预估并设计应急方案的得 5 分。（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公章）	5 分
3	同类业绩案例 (30 分)	2017 年以来，投标人具有安保通信保障项目案例的，提供 1 个得 6 分，最高 30 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0 分
4	拟派投入团队人员 (35 分)	根据投标人的服务管理团队人员配置情况（投标人须提供详细人员配置清单）： 投标人项目组成人员具有信息或电子系统类技术人员资质证书的，每证得 5 分，最高 15 分。 证明材料：提供证书复印件和 2021 年 6 月以来连续 2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及缴费花名册，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根据投标人的服务管理团队人员配置情况（提供人员配置清单，至少包含姓名、联系方式、联系电话等信息）： 投标人在博鳌会议期间，在博鳌区域提供不少于 3 名技术人员进行现场保障的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每增加 1 人得 5 分，满分 20 分。 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原件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自拟。	20 分
5	实施方案 (15 分)	对项目的理解、认识，设计实施方案的详细、完整、科学、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比： 1. 对服务项目理解明晰，思路清晰，设计实施方案内容全面，售后服务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的得 10 分（不含）-15 分（含）； 2. 对服务项目理解、设计实施方案内容剖析较好，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较好的得 5 分（不含）-10 分（含）； 3. 对服务项目理解分析、设计实施方案剖析基本合理，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求，实施一般的得 0 分（不含）-5 分（含）； 4. 不能提供该部分方案不得分。	15 分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折扣比例参见供应商须知正文 5.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编号：

合同编号：

海南省公安厅厅机关 2022 年度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博鳌亚

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A 包合同

2022 年 月

博鳌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A 包

甲方：海南省公安厅

乙方：

根据“项目名称：海南省公安厅厅机关 2022 年度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标包名称：_____ 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乙方中标。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适用法律

1.1 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

1.2 上述有关国家法律法规文件时间不一致时，以日期在后的文件为准。

第二条 合同范围

乙方负责按本项目_____（项目编号：HNDWZB20220203）（标包名称：_____）甲方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建议内容完成建设。招标文件、乙方投标中所提供的商业文件与技术文件均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部分。

第三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含税费、运输费、系统设备、工程施工、人员培训、保修期内设备维护、技术支持服务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如果因安保任务的需要对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增加或减少的内容，经双方协商形成书面材料并经甲、乙、监理三方有关人员签名确认后，按照《设备清单》的价格进行核算，并在决算时一并计算，协商书面材料将作为结算依据材料。具体处理如下：

（1）增加内容部分：按附件《设备清单》所属区域同类项目中的单价核加，若无同类项目单价的，按照合理的成本与利润构成的原则，经双方洽商确认，签订补充协议；

（2）减少内容部分：按附件《设备清单》中的单价核减。

第四条 付款方式

4.1 合同生效后由乙方提出付款申请，甲方接到乙方付款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

凭乙方出具的正式发票，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金额的 50%，即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_____。

4.2 保留合同金额的 5%作为质保金，即人民币小写：_____元，大
写：_____。新购设备部分（该部分的合同价格为_____元，见合同附件）质保
期三年，其余部分（合同价格为_____万元，见合同附件）质保期一年，质保期的质
保金采取银行出具质量保函方式履行（保函分两部分：第一部分质保期三年：新购设
备质量保函金额为设备合同价格的 5%，即人民币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
第二部分质保期一年：合同其余部分质量保函金额为合同价格的 5%，即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_____），并且在质保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而供应商又未按合同
约定履行更换或维修义务的，甲方可凭保函等相关材料向担保银行索偿。

4.3 工程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凭银行出具的质量保函提出付款申请，甲方接到乙
方付款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凭乙方出具的正式发票，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50%，
即人民币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

第五条 实施地点

5.1 地点位于 海南省内甲方指定地点。

第六条 工程期限

6.1 甲乙双方应各派一名工作人员负责整个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协调、安排，以保
障工作顺利进展。甲方工作人员姓名：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乙方工作
人员姓名：_____ 联系方式：_____

6.2 除去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如地震、水灾等），在现场具备安装条件情况下，
乙方必须自本合同签订生效后，年会前 15 日完成工程实施。

第七条 责任和义务

7.1 双方共同责任：双方根据本合同规定的内容进行实施，并协调解决合作中出
现的有争议的问题。

7.2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7.2.1 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甲方须按合同规定时间验收或付款。

7.2.2 负责协调沿途安保值勤人员确保乙方的货物运抵工地现场，并提供设备安
装施工条件。

7.2.3 确保乙方的货物运抵工地现场后，具备安装施工条件。

7.2.4 自试运行之日起，如系统在使用过程中出现异常，甲方应及时与乙方取得

联系，并记录当前故障现象，便于乙方作出诊断。

7.3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7.3.1 乙方要按合同约定，保质保量保工期地完成本工程。

7.3.2 编制工程实施计划、开工竣工报告，组织设备到货验收，按合同规定申请款项支付等手续。

7.3.3 乙方应对本工程的安全、质量、工期负责，应对本工程的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实施统一管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7.3.4 乙方应根据合同施工内容进行施工，服从甲方的一切合理指挥，接受甲方的统一管理协调。

7.3.5 乙方承担对甲方指定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指导并提供培训资料及相关培训费用，工程投入使用后继续提供技术服务。

7.3.6 培训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负责培训并承担所有费用，甲方无需另行支付费用，包括食宿费。

7.3.7 乙方应根据甲方招标要求在各指挥部提供所需对应专业技术人员做好 24 小时维护保障工作，并听从甲方指挥，做好各监控点的维护保障、各系统的维护保障、图像调度、日常值班等工作。

7.3.8 根据年会安保任务的不确定性和工作需要，如有调整建设内容，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确定方案无条件执行，但工期顺延。

7.3.9 本合同应严格执行国家、省、市及甲方相关保密规定。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甲方的保密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透露和披露。

第八条 安装、试用与验收

8.1 乙方应文明施工，确保施工安全，由乙方安全生产（安装、调试等）不当造成的损失与甲方无关。

8.2 主要设备进场时，乙方应提前自验，并向甲方、监理方提出设备到货验收申请，甲方、乙方、监理方人员三方共同验收，三方共同签字确认。

8.3 乙方按国家现行的有关规范、规程和招标文件中的条款等规定的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一经发现，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

8.4 项目完成时间： 年 月 日

8.5 项目验收时间： 年 月 日前，乙方提前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

方应在收到书面申请后及时组织并完成初步验收。项目终验时间为年会安保结束后。

第九条 售后服务与技术支持

9.1 乙方要确保指挥部各个系统正常运转。

9.2 乙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年会期间保障和配合其他单位的工作。

9.3 本项目整体质保期为壹年（其中新购设备提供三年的质保期），自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十条 变更与解除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义务不能履行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有权通知他方解除合同，但能通过变更方式解决的，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变更合同部分条款，以解决不可抗力情形所造成的障碍。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双方应认真履行本合同。合同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11.2 在质保期内，乙方必须将设备使用的所有注意事项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因甲方人员使用不当造成设备损坏，乙方不负任何责任，但乙方未将所有注意事项提前告知甲方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1.3 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或乙方如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履行合同义务，每超期一天，违约方需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0.03%违约金，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自尚未支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最高违约金不得高于本合同总金额的 10%，如处罚违约金的数额累计达到合同总价款的 10%时，无过错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因财政拨款不到位或内部审批流程导致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期限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责任。

11.4 乙方提供的服务未通过甲方验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或要求乙方采取整改、返工等补救措施至验收合格止，由此产生的费用和逾期责任由乙方承担。

11.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转让本合同项下权利和义务的行为无效，甲方有权因此终止本合同。

11.6 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设备不涉及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事宜；若发生因乙方提供的本合同产品涉嫌侵犯其他第三方知识产权事宜使甲方卷入相关诉讼或仲裁案件中，则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产品不能使用的损失、聘请律师的费用、差旅费费用等）；若上述事宜且在发生后 30

附件：设备清单

海南省公安厅厅机关 2022 年度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博鳌亚

洲论坛 2022 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 B 包合同

采购编号：

甲方：海南省公安厅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临时数字电路服务协议，如下内容：

一、甲方需要____条临时数字电路。

二、临时电路具体需求如下：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									

三、上述电路服务期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四、乙方为甲方提供 7x24 小时不间断的服务保障。因乙方原因造成电路阻断的，乙方保证在 8 小时内恢复正常。每次阻断历时达到 8 小时的核减该条电路 25% 的费用，达到 24 小时的核减该条电路 50% 的费用，达到 60 小时的核减该条电路 75% 的费用，超过 60 小时，免收该条电路的费用。

五、上述 ____ 条临时电路在整个临时服务期内费用共为：____ 元整（大写：____）。如果线路数量有所增减，费用结算时，以实际使用的条数和价格结算费用。乙方在线路租用开始后 1 个月内向甲方提供发票，甲方须于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如甲方逾期付费，除向乙方补交租费之外，每逾期 1 个工作日应向乙方付所欠金额 3% 的违约金。如增加线路金额超过总价的 15% 时，按采购相关定执行。因财政拨付不到位导致甲方不能按时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上述逾期付款责任。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六、若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拒付任何款项，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七、因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海南仲裁委员会仲裁，最终以仲裁结果为准。争议正在仲裁时，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协议未涉争议及仲裁的其他有效部分。

八、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贰份，招标公司执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甲方指定的联络邮箱：

乙方指定的联络邮箱：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博鳌亚洲论坛2022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A包投标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名章）：

地址：

电话：

邮箱：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手机：

日期：2022年 月 日

初步评审标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第页）
1			
2			
3			
.....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第页）
1			
2			
3			
.....			

一、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包名称：_____的采购邀请，本响应代表_____（全名、职务：）代表本公司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承诺如下内容（本承诺内容为响应基本要求，如不满足或有缺漏项的，视为响应无效）：

1、同意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开标一览表、资格审查材料等。

3、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时，投标无效。

4、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完全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7、愿意向贵公司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公司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已详细研究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此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及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以及磋商文件关于实质性要求的内容，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9、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磋商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价格保证供货。

10、接受磋商文件中《中标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被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

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
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2、本项目中如获成交, 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贵公司
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如果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邮箱：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二、开标一览表

2.1 竞争性磋商首轮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本项目投标报价	大写（人民币）：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磋商保证金（元）	
是否为小微企业：	是（ ） 否（ ）
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	是（ ） 否（ ）
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	是（ ） 否（ ）

注：

1. 报价中必须包含应当包括人工、机械设备、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合同的执行以交付时间为准；
2. 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3. 是否小微企业产品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小微企业产品投标。
4. 是否监狱企业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监狱企业参与投标。
5. 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投标。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2.1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单位	单价	单项总价	备注
.....					
	总价				

投标单位：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 ① 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②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资格条件声明函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 2022 年 月 日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包名称：_____ 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与响应，并声明：

1、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资格条件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18 年至今）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 1.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采购活动中，本公司（企业）保证全部响应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是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的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表1：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专业技术能力人员表：

序号	姓名	岗位	出生年月	工作年限	学历	岗位证书	备注

备注：如我公司获取成交单位资格，保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and 具有专业技术能力的人员。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四、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企业）信用情况，经对“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企业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网上查询，截至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我公司（企业）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本项目评审活动结束前对我公司（企业）的信用记录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如我公司（企业）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中，将作不合格供应商处理。

特此承诺！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如下（均提供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附件 1：“信用中国”网站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截图证明；

附件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截图证明。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姓名）授权 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包名称：_____ 响应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响应、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附：1.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响应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保证金

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八、商务、技术需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填写，磋商小组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无效，该供应商列入黑名单，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页码索引
1				
2				
3				
...				

注：

1. 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 供应商须把“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所列商务、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
4. 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
5. “页码索引”指“投标人技术参数/功能描述”所对应证明材料在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6. 对采购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需求清单响应表（将采购需求中的需求清单内容列入下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填写，磋商小组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无效，该供应商列入黑名单，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页码索引
1				
2				
3				
...				

注：

1. 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 供应商须把“第三章：采购需求”中**五、需求清单**所列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
4. 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
5. “页码索引”指“投标人技术参数/功能描述”所对应证明材料在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九、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认为需提供其他材料

十、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注册人员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备注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十一、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完成情况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联系方式	备注

注：供应商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2022 年 月 日

十二、实施方案

格式自定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标包名称：_____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供应商为非小型、微型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标包名称：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十五、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注：如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提供此项

A 包竞争性磋商结果（最后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本项目投标报价	大写（人民币）：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为小微企业：	是（ ） 否（ ）
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	是（ ） 否（ ）
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	是（ ） 否（ ）

注：

1. 报价中必须包含应当包括人工、机械设备、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

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合同的执行以交付时间为准；

2. 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3. 是否小微企业产品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小微企业产品投标。

4. 是否监狱企业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监狱企业参与投标。

5. 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参与投标。

6. 该最后报价表单独准备 1 份，无需装订在投标文件中，现场填写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博鳌亚洲论坛2022年年会安保通信保障运维项目B包投标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名章）：

地址：

电话：

邮箱：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手机：

日期：2022年 月 日

初步评审标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第页）
1			
2			
3			
.....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第页）
1			
2			
3			
.....			

一、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包名称：_____的采购邀请，本响应代表_____（全名、职务：）代表本公司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承诺如下内容（本承诺内容为响应基本要求，如不满足或有缺漏项的，视为响应无效）：

1、同意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开标一览表、资格审查材料等。

3、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时，投标无效。

4、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完全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7、愿意向贵公司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公司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已详细研究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此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及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以及磋商文件关于实质性要求的内容，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9、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磋商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价格保证供货。

10、接受磋商文件中《中标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被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

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
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2、本项目中如获成交, 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贵公司
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如果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邮箱：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二、开标一览表

2.1 竞争性磋商首轮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类别	标的链路类型	采购预算单价（元）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2M	800		
2	10M	1500		
3	100M	4000		
4	1000M	6780		
5	100M 互联网线	8000		
6	裸光纤（每公里）	500		

合同履行期限：线路租用期限：本批线路为一次性租赁，开通时间由甲方临时确定，最晚不晚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至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结束之日止。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前。

注：

1. 报价中必须包含应当包括人工、机械设备、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合同的执行以交付时间为准；
2. 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2022 年 月 日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资格条件声明函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 2022 年 月 日于海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包名称：_____ 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与响应，并声明：

1、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资格条件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18 年至今）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 1.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采购活动中，本公司（企业）保证全部响应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是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的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2022 年 月 日

表1：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专业技术能力人员表：

序号	姓名	岗位	出生年月	工作年限	学历	岗位证书	备注

备注：如我公司获取成交单位资格，保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具有专业技术能力的人员。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四、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企业）信用情况，经对“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企业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网上查询，截至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我公司（企业）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本项目评审活动结束前对我公司（企业）的信用记录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如我公司（企业）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中，将作不合格供应商处理。

特此承诺！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如下（均提供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附件 1：“信用中国”网站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截图证明；

附件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截图证明。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 供应商名称 ） 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姓名）授权 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包名称：_____ 响应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响应、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附：1.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响应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保证金

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八、商务、技术需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填写，磋商小组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无效，该供应商列入黑名单，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页码索引
1				
2				
3				
...				

注：

1. 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 供应商须把“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所列商务、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
4. 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
5. “页码索引”指“投标人技术参数/功能描述”所对应证明材料在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6. 对采购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九、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十、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注册人员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备注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十一、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完成情况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联系方式	备注

注：供应商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2022 年 月 日

十二、实施方案

格式自定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标包名称：_____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供应商为非小型、微型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标包名称：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十五、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注：如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提供此项

B包竞争性磋商结果（最后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类别	标的链路类型	采购预算单价（元）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2M	800		
2	10M	1500		
3	100M	4000		
4	1000M	6780		
5	100M 互联网线	8000		
6	裸光纤（每公里）	500		

合同履行期限：线路租用期限：本批线路为一次性租赁，开通时间由甲方临时确定，最晚不晚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至亚洲论坛 2022 年年会结束之日止。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前。

注：

1. 报价中必须包含应当包括人工、机械设备、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合同的执行以交付时间为准；
2. 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3. 该最后报价表单独准备 1 份，无需装订在投标文件中，现场填写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